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东大宣字〔2021〕3号

关于开展2021年度教职工“引领·提升·共进”“1+1”专项活动的指导意见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

为扎实推进实施2021年度教职工“引领·提升·共进”“1+1”计划，根据《关于印发〈东北大学教职工“引领·提升·共进”“1+1”专项活动方案〉的通知》（东大党字〔2013〕11号）精神，结合学校2021年任务安排和工作要求，现就开展2021年度“1+1”计划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原则

1. 规范活动模块和模式。2021年度“1+1”计划围绕“理想信念引领”“责任感使命感培育”“师德师风锤炼”“职业素养提升”四个模块，实行“必选活动+自选活动”模式，每月开展1

次专项活动，全年分模块完成 4 项必选活动和 4 项自选活动。

2. 明确重点教育内容。2021 年度“1+1”计划要结合学校 2021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教职工政治学习安排，在各类活动中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党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教育评价改革、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十四五”规划、“三全育人”体制机制建设、构建高质量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东大文化等学习教育内容。

3. 加强检查监督与总结交流。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要进一步加强对各基层党组织活动开展情况的检查和督促工作，充分发挥“1+1”示范性支部的典型引领作用。学校也将采取适当方式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和检查，并适时开展交流座谈等活动，促进工作深入开展。

二、建议开展内容

模块一：理想信念引领

建议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开展活动，引领广大教职工党员充分认识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必选活动：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相关专题学习活

自选活动：

1. 开展“明理、增信、崇德、力行”读书分享活动
2. 开展“四史”学习教育知识竞答活动
3. 开展《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专题学习活

模块二：责任感使命感培育

建议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等内容开展活动，引领广大教职工认真领会“十四五”时期教育事业和学校发展的总体思路、目标定位、主要任务，围绕学校一流大学建设，全身心推进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必选活动：

开展学校、学院、学科“十四五”规划交流讨论活

自选活动：

1. 开展教育评价改革专题学习活
2. 开展跨学科研究交流活

模块三：师德师风锤炼

建议围绕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

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等内容，大力宣传弘扬教育领域先进典型的优秀事迹，切实发挥先进典型的精神感召力，引导广大教职工向榜样看齐，潜心育人、爱岗敬业，树立高尚的师德师风，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

必选活动：

开展学习贯彻《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专题教育活动

自选活动：

1. 开展深入学习张桂梅等教育系统先进典型的教育实践活动

2. 开展学校“两先两优”“讲述·东大人的故事”典型推介会、“我最喜爱的老师”评选、“我心目中的好导师”评选、“师德标兵”评选等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学习活动

3. 开展“热爱教育、珍爱课堂、关爱学生、敬爱学术”“为师四爱”专题教育活动

模块四：职业素养提升

建议围绕“三全育人”体制机制建设、提升“十大育人”的针对性实效性、育人典型经验凝练总结、课程思政建设等内容，引导广大教职工坚守立德树人初心、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着力提升思政素质、职业素养、教育教学能力、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工作的理论和实践研究能力，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

的时代新人。

必选活动：

开展“三全育人”长效机制建设专题研讨活动

自选活动：

1. 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观摩和交流研讨活动
2. 开展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育人全过程研讨活动

三、有关要求

1. 严格统筹安排。严格落实教职工双周政治学习制度性安排，“1+1”计划原则上每月开展1次、全年分模块开展8次，确保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和职业素养提升取得实效。

2. 明确教育主题。要明确每个活动模块的教育目的和要求，设计开展的活动要与所属模块相契合，开展好四个模块的必选活动和自选活动，确保规定动作不落项、自选动作有特色。

3. 加强策划设计。充分利用思想教育和文化建设专项经费，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结合工作实际，系统考虑、统筹安排各模块活动，切实把“1+1”计划打造成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的品牌活动。

4. 突出典型引领。继续推进“1+1”活动示范性党支部的申报、评选、表彰工作，请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遴选1-2个党支部，填报“2021年‘1+1’活动示范性党支部申报表”（见附件）并于4月30日前报送至党委宣传部，学校将对示范性党支部重点跟踪，并于年底进行总结验收和评审表彰。同时，各分党

委（直属党总支）举行的亮点特色活动结束后及时将有关文字材料、图片以新闻稿方式投稿，党委宣传部网站“1+1”计划专栏将定期进行报道。

12月15日前，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将本年度“1+1”计划开展整体情况及“1+1”活动示范性党支部建设情况报送党委宣传部。

联系人：管珊珊

联系电话：83687326、13940205131

电子邮箱：yijiayijihua@163.com

附件：2021年“1+1”活动示范性党支部申报表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宣传部[文化建设办公室]

2021年4月1日

附件

2021年“1+1”活动示范性党支部申报表

所属分党委（直属党总支）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党支部 名称					
党支部 书记情况	姓名	年龄	职称	职务	联系电话
党支部 基本情况 (教工党 员数,支委 构成等)					
活动方案 (具体内 容和时间 安排等)	党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注：请将此表于4月30日前以分党委（直属党总支）为单位报送至党委宣传部。此表可附页。

